附件1：

考试内容、时间和方法、体检、聘用程序等

其他信息

一、考试内容、时间和方法

**1、考试时间：**2018年8月3日，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打印为准。

**2、考试内容和方法：**拟招聘人数与报名人数比例不低于1:2，达不到比例的，该岗位原则上招聘名额递减直至取消。考试采取试讲和才艺展示的方法，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就抽签确定的题目（幼教五大领域内容）进行试讲，试讲时间为10分钟，备课时间20分钟。才艺展示不超过5分钟，考场准备有钢琴和电脑（可放U盘），其他才艺所需器材需自备。考试成绩满分100分（其中试讲占70分，才艺占30分）。

二、体检

根据考试成绩，按拟招聘人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体检如出现不合格者，依据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如无递补人员，则此岗位招聘名额递减。体检标准参照《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7年修订）》执行。体检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体检费自理。

 三、聘用

体检合格者与郑州市上街区宏达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试用期为三个月。

 四、待遇和管理

**1、待遇：**工资标准2000元/月（不含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个人部分）及单位精神文明奖，由郑州市上街区宏达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按规定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管理：**纳入郑州市上街区宏达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管理，实行劳务派遣。

五、其他事项

1、考试成绩、参加体检人员名单在上街区政府网公布。凡未按有关通知要求执行的，一律视为自动弃权。

2、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一经发现不符合招聘条件、弄虚作假或违反招聘规定的，将取消其聘用资格。

3、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由郑州市上街区宏达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018年7月19日